

2012：中央财政支持教育优先发展

□本刊记者

2012年，中央和地方各级财政坚持加大投入与加强管理并重，不断完善体制机制，保基本、补短板、抓关键、促公平、强管理，合理安排使用财政教育经费，着力解决教育发展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问题。全年全国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达2.2万亿元，如期实现《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达4%的目标。其中，中央财政教育支出3781亿元，比2011年增长15.7%。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调整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进一步提高经费保障水平。2012年，中央财政安排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资金865.4亿元，全国约1.2亿名学生享受免学杂费和免费教科书政策，中西部地区约1333万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中西部地区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单位面积补助标准。

继续实施城市义务教育免学杂费政策，切实保障进城务工农民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2012年，中央财政安排补助资金82亿元，继续对已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的地方以及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问题解决较好的地方给予奖励支持。

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和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不断提升师资队伍水平。2012年，中央财政安排“特岗计划”资金45亿元，实施范围扩大到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中央财政工资性补助标准达到西部地区年人均2.7万元、中部地区年人均2.4万元。同时，将中西部地区农村幼儿教师培训纳入“中

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安排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资金13亿元，提升中小学教师队伍水平。

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2012年，中央财政安排180.14亿元，为农村薄弱学校配置图书、多媒体远程教学设备等，支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国家试点地区农村学校改善就餐条件或配备必要的餐饮设施，支持农村寄宿制学校学生附属生活设施建设，支持县镇学校扩容改造。同时，继续安排“全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资金20亿元，安排营养膳食补助资金150.5亿元。

支持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努力提高质量

继续完善高等教育投入机制。一是进一步完善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提高本科生和研究生综合定额拨款标准，细化拨款体系。二是扩大小规模特色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制度试点工作，支持高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三是继续支持地方高校发展，启动“支持中西部高校提升综合实力”工作，地方高校生均拨款12000元目标基本实现，债务负担明显减轻。四是继续支持汉语国际教育、来华和出国留学事业。

继续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一是支持“985工程”和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步伐。二是安排“211工程”三期建设奖励资金，对28所国家验收结果优秀的高校进行奖励。三是会同教育部启动“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

健全国家资助政策体系，促进教育公平

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范围，调

整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从2012年秋季学期起，中央财政将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扩大到所有农村学生，同时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制度，将资助对象逐步调整为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012年，中央财政安排129.2亿元，其中：免学费补助资金80.7亿元、国家助学金48.5亿元，约534万中职学生得到助学金，约1244万名中职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

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从2012年秋季学期起，中央财政安排10亿元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每年奖励全国高校1万名博士生、3.5万名硕士生，奖励标准为博士生每年3万元、硕士生2万元。

继续落实好各项国家资助政策。一是在普通高中阶段，安排国家助学金46.6亿元，资助491万名学生。二是在高等教育阶段，安排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等各类资助经费162.1亿元，资助561万名学生。

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推进办学模式改革

中央财政安排83亿元，继续支持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计划、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建设计划、国家级高等职业院校骨干院校建设计划、支持高等职业学校提升专业服务能力项目等，推进职业教育办学模式改革，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

2013年，中央财政将继续坚持优先发展教育的原则和要求，继续落实有关法律法规和《教育规划纲要》，不断健全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与此同时，把工作重心更多地放到用好管好财政教育经费上来，支持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